

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人员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登记、备案等相关事宜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，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详见附件。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的其他条款无实质性修订。无实质性修订条款主要系对条款序号、标点等不影响条款含义相关内容的修订。因不涉及实质性变更，不进行逐条列示。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，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内容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0日

附件：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修订前《公司章程》	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无	<p>第二十条 公司发起人及其认购的股份数额、持股比例、出资方式为：</p>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647 465 1439 1077"> <thead> <tr> <th>序号</th> <th>发起人</th> <th>持股数额 (万股)</th> <th>持股 比例 (%)</th> <th>出资方 式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1</td> <td>中国石油辽阳石油化纤公司</td> <td>2,700</td> <td>45</td> <td>净资产 折股</td> </tr> <tr> <td>2</td> <td>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</td> <td>1,500</td> <td>25</td> <td>净资产 折股</td> </tr> <tr> <td>3</td> <td>新西兰海底世界工程开 发有限公司</td> <td>900</td> <td>15</td> <td>净资产 折股</td> </tr> <tr> <td>4</td> <td>香港世隆国际有限公司</td> <td>600</td> <td>10</td> <td>净资产 折股</td> </tr> <tr> <td>5</td> <td>大连神洲游艺公司</td> <td>300</td> <td>5</td> <td>净资产 折股</td> </tr> <tr> <td colspan="2"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合计</td> <td>6,000</td> <td>100</td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-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(新增)</p>	序号	发起人	持股数额 (万股)	持股 比例 (%)	出资方 式	1	中国石油辽阳石油化纤公司	2,700	45	净资产 折股	2	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	1,500	25	净资产 折股	3	新西兰海底世界工程开 发有限公司	900	15	净资产 折股	4	香港世隆国际有限公司	600	10	净资产 折股	5	大连神洲游艺公司	300	5	净资产 折股	合计		6,000	100	-
序号	发起人	持股数额 (万股)	持股 比例 (%)	出资方 式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	中国石油辽阳石油化纤公司	2,700	45	净资产 折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	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	1,500	25	净资产 折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	新西兰海底世界工程开 发有限公司	900	15	净资产 折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4	香港世隆国际有限公司	600	10	净资产 折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5	大连神洲游艺公司	300	5	净资产 折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合计		6,000	100	-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：</p> <p>(一) 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</p> <p>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同时兼顾公司长远利益、可持续发展。</p> <p>(二) 利润分配的形式</p> <p>公司可以采取现金、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。</p> <p>……</p>	<p>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：</p> <p>(一) 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</p> <p>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同时兼顾公司长远利益、可持续发展。</p> <p>(二) 利润分配的形式</p> <p>公司可以采取现金、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。其中，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剩余股利。</p> <p>……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